

钢铁行业

环保限产政策对钢价的边际效用在递减  
——行业点评报告

✍ : 杨华 执业证书编号: S0930517090001  
☎ : 021-80108137  
✉ : yanghua@stocke.com.cn

报告导读

环保限产政策对价格的边际效用在递减,重点关注生态环境部9月下旬对采暖季限产的最新规定,普钢的机会继续等待,建议关注油气管道和特钢标的的机会,推荐常宝股份和大冶特钢。

9月11日,钢铁期货和股票大幅调整,钢铁指数下跌3.61%,螺纹钢期货主力合约下跌4.3%,其它大宗商品跌幅也不小。

我们的行业观点9月份看震荡,钢铁股机会(普钢)需要等待,主要担心两个因素:唐山等地限产政策不稳定和中美贸易战带来的系统性风险,现在来看,负面影响比预期的要来的大。

对环保限产的看法: 1.市场传言一,今年蓝天保卫战的空气指标双降目标由5%下调至3%,基本属实,生态环境部8月份的文件中有陈述,昨天又重新进行了关注。2、传言二,环保限产完全取消,这是不属实的,但各地限产可能不规定具体比例,要根据大气指标来进行督察,给地方政府更多灵活性。以唐山为例,生态环境部不给具体限产比例,但会根据大气指标和空气排名进行督察,各地自行制定限产比例。

3、环保限产有边际放松迹象,但总体偏紧。环境规划院专家预测,今年冬季的空气会比较差(北方冬季空气确实也不好),所以虽然目标下调至3%,但由于去年空气质量好,基数低,今年执行的难度不一定比去年要容易。再说,不制定限产比例不是说不进行环保限产,而是通过空气指标监测来灵活督察,交由地方政府自己安排限产方案,由于关系到地方政府的政绩考核,所以操作起来还是比较严的。4.汾渭平原和长三角区域可能要比2+26要严,因为去年没有限,今年大气指标下降要求将会超过3%,对产量的影响比去年要大。

**风险提示:** 需求不及预期、限产低于预期、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宏观经济下滑等。

行业评级

钢铁 看好

公司推荐

常宝股份  
大冶特钢

52周行业走势图



报告撰写人: 杨华

数据支持人: 杨华

##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买入：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20% 以上；
- 2、增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20%；
- 3、中性：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之间波动；
- 4、减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上；
- 2、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以上；
- 3、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1 号新世纪办公中心 16 层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8621)80108518

传真：(8621)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research.stocke.com.cn>